

证券代码：300353

证券简称：东土科技

公告编号：2021-070

## 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东土科技	股票代码	30035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建国		
办公地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大街 30 号院 2 号楼 8 至 12 层		
电话	010-88793012		
电子信箱	ir@kyland.com		

####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63,794,497.67	264,138,965.42	37.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5,421,016.36	-62,437,176.72	59.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56,125,339.49	-100,348,315.08	44.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9,408,036.10	-78,763,985.00	150.0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97	-0.1222	59.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97	-0.1222	59.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0%	-3.70%	0.5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 减
总资产（元）	2,325,585,734.22	2,487,042,619.13	-6.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78,812,625.67	806,644,722.29	-3.45%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0,53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李平	境内自然人	23.07%	117,869,517	99,694,138	质押	83,795,997
					冻结	1,500,000
北京大兴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92%	25,149,045	0		
深圳中航产业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深圳中航智能装备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1%	12,300,000	0		
吴作佳	境内自然人	1.47%	7,507,277	0		
薛百华	境内自然人	1.30%	6,632,700	4,974,525		
红塔证券—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行业支持民企发展系列之红塔证券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98%	5,000,000	0		
北京中海盈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0%	4,106,666	0		
陈辉	境内自然人	0.79%	4,012,610	0		
宋永清	境内自然人	0.61%	3,118,702	3,118,601	质押	3,118,601
					冻结	3,118,702
吴帝康	境内自然人	0.59%	2,997,1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重要事项

1. 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子公司东土致远增资的议案》，为整合资源，优化资源配置，进一步拓展公司工业板块在长三角市场布局，公司以持有的上海东土远景工业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北京东土泛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70%股权、东土科技（宜昌）有限公司86.083%股权以及持有的工业BU事业部板块业务合计作价44,000万元向东土致远出资；上海嘉定新城发展有限公司以现金9,200万元向东土致远出资；上海川益企业管理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东土致远员工持股平台对其增资10,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对子公司东土致远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7）。截至目前，东土致远的增资事项已办理完相关工商变更登记。

2.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吸引和留住公司（含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以及专业核心人员，充分调动其积极性和创造性，有效提升核心团队凝聚力和企业核心竞争力，有效地将股东、公司和核心团队三方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公司于2021年6月2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和《关于〈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并于2021年7月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和《关于〈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和《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

3. 公司于2021年7月10日关注到美国商务部官方网站公布将北京东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北京东土军悦科技有限公司列入实体清单。根据美国相关法规，公司及子公司东土军悦被列入实体清单，针对适用于美国《出口管制条例》的产品或技术，供应商须获得美国商务部的出口许可才能向公司供应，但公司为国内客户销售产品和服务、继续向美国及其他国家出口不会因公司及子公司被列入实体清单受到法规限制而产生直接影响。同时，针对可能发生的市场风险公司已提前做了相关准备，持续开展相应元器件以及物料的替代性工作。公司始终坚持开放、合作的态度，为国内外各行各业的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促进公司业务持续健康成长。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被美国商务部列入实体清单的说明公告》（公告编号：2021 - 062）。

报告期内详细事项详见《2021 年半年度报告》。